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本公司股票(股票简称: 深华发 A; 证券代码: 000020)已连续 3 个交易日(2020年6月29日、6月30日及7月1日)涨幅偏离值超过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属于股票交易的异常波动情形。

二、说明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2. 公司重要全资子公司武汉恒发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武汉,本次新型冠状肺炎疫情对该子公司的影响尚未完全消除。
 - 3.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4.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 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



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 1. 公司重要全资子公司武汉恒发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武汉,本次新型冠状肺炎疫情对该子公司的影响尚未完全消除。
 - 2. 经自查,本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3.《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站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7月1日

